

福州怡山梅园酒店有限公司“4·8”高空坠落一般生产安全责任事故调查整改评估报告

2025年4月8日23时20分左右，洪山镇工业路577号福州怡山梅园酒店有限公司裙楼1F店面（大堂左侧）内一男子从梯子摔下受伤，送医救治后于4月12日9时20分死亡，死亡原因为创伤性硬膜下出血。

事故发生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区政府委托区应急管理局牵头组织事故调查。区应急管理局依法成立事故调查组对该事故进行调查，经过调查、取证和分析，查明了事故原因，认定了事故性质和责任，提出了对有关责任人员和责任单位的处理意见建议，并针对事故原因及暴露出的问题，提出整改措施，形成了事故调查报告，并经区政府批复。各有关部门单位按照区政府批复要求，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权限和程序，分别落实对相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员的责任追究。同时结合事故调查结论和安全管理建议，认真吸取事故教训，落实加强安全管理措施。

一、评估工作开展情况

2026年3月，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政府安办组织了事故评估工作组。依据事故调查报告和批复要求，开展了事故防范措施建议的评估。评估工作组采取座谈问询、现场核查、听

取汇报等方式，对事故防范措施及责任追究、行政处罚落实情况逐项进行检查评估，提出评估意见，形成评估报告。

二、事故责任处理建议落实情况

1. 怡山梅园酒店，处理建议：由鼓楼区应急管理局依法依规对其进行行政处罚。

处理结果：已按照安全生产法 114 条规定进行处罚。

2. 张某平，处理建议：由鼓楼区应急管理局依法依规对其进行行政处罚。

处理结果：已处罚上一年度收入的 100%。

三、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建议落实情况评估

怡山梅园酒店已建立企业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强化企业员工岗前安全教育和安全培训，提高员工安全意识，制定安全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和应急预案，加强员工作业管理，规范安全措施。

四、评估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评估工作组认为，本起事故的相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员基本有按照事故调查报告提出的处理建议落实；事故调查报告提出的整改措施基本落实到位；事故责任企业和有关部门均能认真吸取事故教训，举一反三，强化企业安全管理和责任落实，相关部门应该持续跟进整改。

